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7 Dec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2013 年 3 月 4 日至 15 日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 年
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
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重大关切领域
战略目标和行动的执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
行动和倡议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 提交的声明

秘书长收到下列声明，现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
第 37 段的规定分发。



声明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支持本届会议的主题，即“消除和预防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理由是这与其宗旨完全吻合。本联合会是 90 个国家的社会工作组织组成的全球联合会，代表了逾 75 万名社会工作者。其目标是：促进经济和社会平等；增进人的尊严和价值；致力于实现环境可持续发展；以及加强对人际关系重要性的认识。我们提倡能够创建有凝聚力的社会并清除冲突种子的社会战略。这一承诺与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主题以及千年发展目标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相吻合。此外，联合会还支持《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对于在世界各地增强妇女权能至关重要。不仅如此，我们还认为，预防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一个有利要素。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支持 1995 年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通过的以《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各项规定为基础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行动纲要》指出，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是 12 个需要采取紧急行动以实现平等、发展及和平目标的关键关切领域之一。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还支持其他主要条约和公约，如《残疾人权利公约》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这一全球问题带来的可见性。

世界各地的社会工作者致力于在政策、方案和实践领域开展工作，以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并促进其教育、身体、经济和社会福祉。

暴力

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可能发生在生命周期中的任一时刻。其形式从杀婴到儿童性虐待、约会强奸、性贩运、亲密伴侣暴力和虐待老年人不等。

只有认识到每一个个体固有的尊严和价值，方能落实所有人的人权。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是实现平等、发展及和平的人权目标的障碍，原因是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不仅侵犯而且剥夺了妇女所享有的人权和基本自由为其带来的惠益。在所有社会，妇女和女孩不论收入、社会阶层、国别和文化背景如何，均在或大或小的程度上遭受了身体、性和心理虐待。

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形式和表现可能会因具体的社会、经济、文化和政治背景而有所不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不仅仅是对妇女权利的侵犯，还将给全人类的健康发展造成一定后果。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同意大会关于规定各国应致力于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各项决议(2006-2009 年)。这些决议所基于的前提是，国家有责任确保侵犯人权行为的受害人享有按以下形式获得“赔偿”的个人权利：“复原”

(使受害人恢复到其权利受到侵害之前的原始状态)；补偿(用于弥补经济损失)；康复(包括医疗和心理治疗以及法律和社会服务)；以及满足性措施(核实事实并公开披露全部真相)。联合会认为，赔偿过程对于消除和预防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至关重要，原因是这一过程有助于为妇女实现社会正义、人权和社会发展。

教育

2010 年，大约有 6 100 万小学学龄儿童和 7 100 万初中学龄儿童辍学。在辍学的小学学龄儿童中女孩人数过半。例如，在阿拉伯国家，61%的辍学者为女生。由于受教育程度有限，妇女在培养能力以养活自己及家人方面机会少于男子。由于上述原因，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支持《联合国女孩教育倡议》发起的旨在实现教育性别平等的运动，因为正如该运动所指出的，女孩和男孩必须享有平等的受教育机会。千年发展目标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明确指出，全世界的政策制定者和执行者均有义务解决性别不平等问题。

由于女孩在入学时面临着文化、社会和实体障碍，学校中的性别平等尚未实现。此外，正如《联合国女孩教育倡议》(2012 年)所指出的，学校是在以男性为主的文化基础上创建的机构。因此，它们可能会有意或无意地通过学校内部的权力关系、教学方法和教科书及学习材料，在对男女性别角色刻画时延续社会中的性别不平等。

教育中的性别不平等是对女孩的一种心理虐待，是暴力侵害妇女的潜在形式，并且违反了《世界人权宣言》第 26 条的规定。暴力行为削弱了妇女和女孩获得教育、谋生和参与公共生活的能力。教育中的性别不平等有碍个体(女孩、男孩、妇女和男子)、家庭、政府、国家和全球社会的健康发展。

健康

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引发了一系列健康问题，包括精神和性/生殖健康状况不佳、身体伤害和死亡。心脏病发作和中风等通常被视为“男性”问题的疾病现已成为女性的两大杀手。在全球各地，艾滋病毒/艾滋病、妊娠相关疾病和肺结核仍然是 15 至 45 岁女性的主要杀手。

暴力限制了妇女行使其性权利和生殖权利的能力，由此加剧了妇女对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脆弱性。2010 年，每天有约 800 名妇女死于妊娠和分娩并发症。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2012 年)正在世界各地开展运动，推广使用避孕药具以降低孕产妇死亡率。世界各地妇女在获取预防性、产前和产后护理方面通常面临重重障碍。未婚妇女、青少年、性工作者、注射毒品使用者、少数民族和农村妇女等边缘化妇女群体可获得的服务寥寥无几。

联合会特别关切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对妇女精神健康以及对其身体、社会、性和生殖健康造成的影响。

增强经济权能

增强妇女经济权能是预防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潜在解决方案。全球有 14 亿人生活赤贫，世界穷人中妇女占 70%，其中大多数生活在发展中国家。虽然贫穷影响了所有家庭，但由于劳动和家庭福利责任的性别分工，妇女承受的负担过重。增强妇女的经济权能有助于消除贫穷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全球贫穷项目通过提供小额信用贷款增强妇女的经济和政治权能，从而增强妇女的流动性、做出经济决定的能力并培养其政治和法律意识。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认为，增强妇女和女孩的经济福祉有助于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并推动全球的社会和经济发展。

建议

国际社会工作者联合会提出以下建议：

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应借助政府、社区和民间社会的合作伙伴关系来解决。有必要在主权国家内部开展宣传，以批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其他联合国公约。

由于国际任务常常得不到贯彻落实，需要通过并执行增进妇女权利并保护其免受暴力侵害的国家法律。

国际社会应致力于提高妇女和女孩受教育程度并加强其技能培训，以及提供可获取的保健服务并提高保健服务质量。

社会发展倡导者必须具备文化适切性，方能在世界各地为妇女解决性别不平等问题并增进其人权。